

证券代码：002133

证券简称：广宇集团

公告编号：(2021)001

##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，会议于2021年2月8日在杭州市平海路8号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王轶磊先生主持，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，实到9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以现场书面表决和书面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以评估价格6,871.46万元购买参股子公司浙江信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信宇房产”）开发的锦润公寓项目社区底商7套，面积1,877.04 m<sup>2</sup>，车位93个。

公司董事长王轶磊先生任信宇房产董事，因此本事项涉及关联交易，但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经出席董事会有表决权董事三分之二审议同意，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审议同意后即可实施。

经关联董事王轶磊先生回避表决，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，下同）披露的《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2021-002号）。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2月9日